

证券代码：872190

证券简称：雷神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定核心员工基本情况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拟提名路凯林、李艳兵等89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名单内容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序号	姓名	类别
1	路凯林	董事长、核心员工	46	樊宝	核心员工
2	李艳兵	副总经理、核心员工	47	张琳青	核心员工
3	邢伟绅	核心员工	48	尤侠	核心员工
4	郭威	核心员工	49	王义花	核心员工
5	王少华	核心员工	50	李欣	核心员工
6	李宁	监事、核心员工	51	陈梦蝶	核心员工
7	宋波	董事会秘书、核心员工	52	李玉华	核心员工
8	胡小艺	财务总监、核心员工	53	张芝文	核心员工
9	秦艳锋	核心员工	54	唐丽萍	核心员工
10	李嘉宝	核心员工	55	蔡金鹏	核心员工
11	朱桂霞	核心员工	56	崔祥鑫	核心员工
12	孙晓杰	核心员工	57	宋晓明	核心员工
13	高燕	核心员工	58	王雅萍	核心员工
14	武广磊	核心员工	59	张晨阳	核心员工
15	李安东	核心员工	60	陈海林	核心员工
16	邱童泉	核心员工	61	逯腾华	核心员工
17	崔鹏	核心员工	62	冼灿	核心员工
18	王海欧	核心员工	63	王磊石	核心员工
19	毕金程	核心员工	64	高凯强	核心员工

20	李娜	核心员工	65	王顺	核心员工
21	温敏	核心员工	66	陆斌	核心员工
22	王丽琴	核心员工	67	袁超	核心员工
23	张昌波	核心员工	68	刘震	核心员工
24	王海亮	核心员工	69	刘超	核心员工
25	赵海光	核心员工	70	蒋赛男	核心员工
26	孙向东	核心员工	71	王瑞	核心员工
27	鲁志伟	核心员工	72	于浩昌	核心员工
28	季元斌	核心员工	73	张梅荣	核心员工
29	张雪芹	核心员工	74	王茜茜	核心员工
30	朱一兵	核心员工	75	耿雪婷	核心员工
31	房明哲	核心员工	76	余承杰	核心员工
32	戚永强	核心员工	77	刘锐	核心员工
33	丁国彦	核心员工	78	曹建梅	核心员工
34	周建春	核心员工	79	高刚吉	核心员工
35	刘陶然	核心员工	80	任增伟	核心员工
36	辛国超	核心员工	81	张洪宾	核心员工
37	贾军波	核心员工	82	赵海通	核心员工
38	闫佳佳	核心员工	83	史宁宁	核心员工
39	秦艳春	核心员工	84	赵长青	核心员工
40	代正国	核心员工	85	黄雨钦	核心员工
41	徐丽丽	核心员工	86	江春毅	核心员工
42	彭东林	核心员工	87	苗晓东	核心员工
43	史本浩	核心员工	88	王一伊	核心员工
44	闫松松	核心员工	89	丁文婕	核心员工
45	董克斌	核心员工			

现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22年11月17日至2022年11月26日。公司员工如对提名的核心员工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

上述核心员工认定尚需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并发表意见，并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7日